**2021年度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的要求，对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推进中心 2021 年度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树牢“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第一支撑”鲜明导向，按照总指挥部工作机制，加力提速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对全省稳增长补短板促转型发挥了重要支撑作用。设立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推进项目建设，开展全省项目的前期策划、中期推进、后期评价；跟踪监测分析全省项目推进情况及重大项目稽察；评估评价投资营商环境；与项目相关的培训工作；开展重要商品价格监测、涉案物品价格鉴定和争议审核工作，梳理项目建设的堵点、痛点，跟踪监测分析全省项目推进情况。为项目建设提供综合服务保障是落实省委省政府精神，保障投资持续稳定增长，促进我省经济发展的根本举措。

 **（二）项目执行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239.4万元，截至 2021年12月31日，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年度执行总数215.74万元，执行率90.12%。基本完成项目预计任务。

2.效益实现情况。

2021年度我中心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深入落实项目是经济工作第一支撑的部署要求。全流程参与省级重点工程项目推进。构建全口径调度、全要素保障、全流程服务的一体化项目推进机制。闭环解决重点工程梗阻难题，分两批起底重点工程问题277个，交办190个，问题办结率达到92%。对接金融机构纾解融资困境，组织三场省级重点工程融资推介会，246个项目达成融资意向，达成融资授信2169亿元。提升项目管理信息化水平，依托项目管理库、省重点工程服务平台，动态掌握项目进展，强化项目跟踪管理。

3.产出情况。

2021年全省重点工程项目643个入库子项目，当年实际开工项目个数583个，当年计划开工项目开工率为70%，实际开工率达到90.7%，完成计划任务的129.57%；2021年省级重点工程270个年度建设项目，已全部开复工，开复工率100%，当年计划目标为80%，已完成目标任务的125%。2021年度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设定的目标全部按时完成，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1. 满意度情况。

 为确保省级重点工程项目顺利推进，我单位构建了全口径调度、全要素保障、全流程服务的一体化项目推进机制，工作成效得到项目单位和有关部门的认可。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及目的。此次评价工作对 2021年度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进行全面系统梳理和分析，全面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形成项目总体认识和评价结论，为部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提供参考，强化预算管理，促进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改进工作，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

效益4个一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重点关注项目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预算编制情况。项目过程（20分）主要评价省级重点工程项目推进情况。其中，资金方面重点关注资金支出的合法合规性；业务方面关注省级重点工程问题办结情况、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及使用的管理规范情况、各类价格认定案件办理情况。项目产出（30 分）主要评价项目在本年度的实际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等产出完成情况，根据项目申报内容，重点核实产出数量是否达到设定目标、产出质量是否符合设定标准。项目效益（30 分）主要评价社会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重点关注项目推进工作为我省重大项目建设方面发挥的实际作用情况和项目单位等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方法与实施。本次评价采用现场调研与非现场

评价相结合的形式开展。评价综合运用比较法（对项目绩效目

标与实施效果、预算与实际支出对比）、专家评价法（就财务管理、发挥实效等方面咨询有关专家给出评价意见）、文献研究法（查找会计管理相关背景资料）等分析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四）评价结论。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9.01分，评价等级为“优”。2021 年度项目推进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基本按照计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在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管理规范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及使用、化解价格领域纠纷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但是，项目也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的问题。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决策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19.36分。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程序较规范。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便于项目实施期监控项目实施情况和实施期完毕量化评价。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和全面，导致对项目评价的功能性减弱。

（二）过程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分。

项目建立了相关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满足项目管理需求。

1. 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至 2021年12月31日，项目整体产出较好，基本按计划完成项目推进的工作任务。

 （四）效益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0分，得分29.65分。2021年度全省项目推进系统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围绕主责主业，主动担当作为，各项任务圆满完成，对全省稳增长补短板促转型发挥了重要支撑作用。

 四、存在的问题

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与绩效目标相应匹配的原则，但由于目前相关工作人员的项目绩效评价的专业知识不足，导致对项目绩效指标的设定缺少科学性和合理性。如部分指标的量化度不够，定性化的指标对项目评价较为笼统，不能直观地反映项目的完成情况；部分绩效指标的数值设置不够合理，未充分体现项目预期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部分绩效指标与绩效总体目标的对应关系弱，造成绩效评价时无法对应绩效产出指标一一核实，影响评价结果；绩效指标未涵盖项目核心内容，指标内容设置不全。

 五、相关建议

 建议主管部门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的指导和培训，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化知识水平。同时，聘请专家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进行可行性和科学性的论证与研究，结合项目内容及特点，设置更为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充分体现项目产出与效果。